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8日召 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 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本次向不 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 称"募投项目") 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 证监会") 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 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392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 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公司本次发行股数为 1,725.00 万股 (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发行价格为 人民币 23.4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40.451.25 万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 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3.339.51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111.74万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经天健会计师事 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1-17号)、 《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1-1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

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调整情况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招股说明书预计的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更加合理、审慎、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拟根据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及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差额部分拟用公司自有资金补足,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	民币万元
------	------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
			金额	资金金额
1	高效节能换热器项目	30,174.14	30,174.14	19,871.74
2	管理中心及数字化建 设项目	16,423.42	16,423.42	3,070.00
3	研发中心项目	8,675.76	8,675.76	4,170.00
4	补充流动性资金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合计	65,273.32	65,273.32	37,111.74

三、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是由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拟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公司调整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是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及市场环境进行的调整,调整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四、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4年1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 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符合公司实际需要,不涉及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相关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事项。

(二)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广厦环能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调整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保荐机构对广厦环能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无异议。

四、备查文件

- 1、《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

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9日